

中華大典



# 課程總部

主編：  
馬  
鏞

## 《課程總部》提要

「課程」是歷來學校教育中最常用的詞匯之一。《中國大百科全書·教育卷》對課程的界定為：「課程，課業及其進程。宋代朱熹曾說：『寬着期限，緊着課程。』其中『課程』一詞就含有學習的範圍和進程的意思。」課程的定義雖然有多種，但各家之說中都包含有教學科目、教學內容、教學計劃和教學進程等含義。這似乎可以被視為課程的基本內涵。

我國學校課程源遠流長，在孔子的教學中，就有文行忠信的四教。《禮記·內則》已根據受教育者年齡和成長階段，有對教學課程的基本安排，如「六年，教之數與方名」；「九年，教之數日；十年，出就外傳，居宿於外，學書計」；「十有三年，學樂，誦詩，舞勺，成童舞象，學射御；二十而冠，始學禮」。

「課程」一詞，在我國唐宋已出現。唐孔穎達為《詩經·小雅·小牟》中的「奕奕寢廟，君子作之」作的疏中說：「教護課程，必君子監之，乃得依法制也。」但他所說的課程的含義，與現在所謂的課程的意思相去甚遠。而上面所提到的朱熹有關課程的話，就包括課業與教學進程，與現代的課程含義比較接近。

我國古代的課程，因受時代影響，在設置上還沒有較精細的分科；因大多採用個別教學法，對入學年齡、年級、在學年限等都沒有嚴格的規定。直到清末引進西方的科學體系與課程教學方法，課程設置才逐漸近代化。

然而，我國古代的課程論述也有其獨特之處，如關於課程與教育目的、課程與人才選拔等方面，有許多精辟的見解；在課程設置上，有不少適應兒童與青少年不同年齡階段生理、心理發展特點的課程理論；在課程結構方面，如經學與史學等其他學科的關係、經與經的關係等也有許多不同的課程觀；關於教材的選編原則以及對各種教材的評價上，也保存了許多教育家的真知灼見，反映不同時代教育家的世界觀、人才培養觀與課程教材設置與編寫的理念。

本總部收錄自先秦至清末二千餘年間歷代有關課程理論的重要史料。本總部的編纂，力求充分展示我國歷代課程理論的精華與特點，全面反映歷代課程論的客觀面貌。內容分為題解、論說、綜述、傳記、紀事、藝文、雜錄七個緯目，其中論說分通論和分論，分論包括「課程設置」、「課程結構」、「教材議論」三部分。

# 目錄

題解	一
論說	二
通論	一一
分論	八五
課程設置	八五
課程結構	二四四
教材議論	三九五
綜述	五六六
傳記	五七九
紀事	五八九
藝文	六一四
雜錄	六二五

# 課程總部

主編：  
馬  
鏞



## 《課程總部》提要

「課程」是歷來學校教育中最常用的詞匯之一。《中國大百科全書·教育卷》對課程的界定為：「課程，課業及其進程。宋代朱熹曾說：『寬着期限，緊着課程。』其中『課程』一詞就含有學習的範圍和進程的意思。」課程的定義雖然有多種，但各家之說中都包含有教學科目、教學內容、教學計劃和教學進程等含義。這似乎可以被視為課程的基本內涵。

我國學校課程源遠流長，在孔子的教學中，就有文行忠信的四教。《禮記·內則》已根據受教育者年齡和成長階段，有對教學課程的基本安排，如「六年，教之數與方名」；「九年，教之數日；十年，出就外傳，居宿於外，學書計」；「十有三年，學樂，誦詩，舞勺，成童舞象，學射御；二十而冠，始學禮」。

「課程」一詞，在我國唐宋已出現。唐孔穎達為《詩經·小雅·小牟》中的「奕奕寢廟，君子作之」作的疏中說：「教護課程，必君子監之，乃得依法制也。」但他所說的課程的含義，與現在所謂的課程的意思相去甚遠。而上面所提到的朱熹有關課程的話，就包括課業與教學進程，與現代的課程含義比較接近。

我國古代的課程，因受時代影響，在設置上還沒有較精細的分科；因大多採用個別教學法，對入學年齡、年級、在學年限等都沒有嚴格的規定。直到清末引進西方的科學體系與課程教學方法，課程設置才逐漸近代化。

然而，我國古代的課程論述也有其獨特之處，如關於課程與教育目的、課程與人才選拔等方面，有許多精辟的見解；在課程設置上，有不少適應兒童與青少年不同年齡階段生理、心理發展特點的課程理論；在課程結構方面，如經學與史學等其他學科的關係、經與經的關係等也有許多不同的課程觀；關於教材的選編原則以及對各種教材的評價上，也保存了許多教育家的真知灼見，反映不同時代教育家的世界觀、人才培養觀與課程教材設置與編寫的理念。

本總部收錄自先秦至清末二千餘年間歷代有關課程理論的重要史料。本總部的編纂，力求充分展示我國歷代課程理論的精華與特點，全面反映歷代課程論的客觀面貌。內容分為題解、論說、綜述、傳記、紀事、藝文、雜錄七個緯目，其中論說分通論和分論，分論包括「課程設置」、「課程結構」、「教材議論」三部分。



# 目錄

題解	一
論說	二
通論	一一
分論	八五
課程設置	八五
課程結構	二四四
教材議論	三九五
綜述	五六六
傳記	五七九
紀事	五八九
藝文	六一四
雜錄	六二五



## 題解

以道陰陽，《春秋》以道名分。

**《禮記·王制》** 樂正崇四術，立四教，順先王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以造士。春秋教以《禮》、《樂》，冬夏教以《詩》、《書》。王太子、王子、羣后之大子、卿大夫元士之適子，國之俊選皆造焉。

### 《周禮·春官宗伯》

大司樂掌成均之法，以治建國之學政，而合國之子弟焉。凡有道者，有德者，使教焉，死則以爲樂祖，祭于瞽宗。以樂德教國子：中和、祗、庸、孝、友。以樂語教國子：興、道、諷、誦、言、語。以樂舞教國子：舞《雲門》、《大卷》、《大咸》、《大磬》、《大夏》、《大濩》、《大武》。

### 《周禮·地官司徒》

惟王建國，辨方正位，體國經野，設官分職，以爲民極。乃立地官司徒，使帥其屬，而掌邦教。**【略】**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，一曰六德：知、仁、聖、義、忠、和。二曰六行：孝、友、睦、姻、任、恤。三曰六藝：禮、樂、射、御、書、數。**【略】**

師氏以媯詔王，以三德教國子：一曰，至德以爲道本；二曰，敏德以爲行本；三曰，孝德以知逆惡。教三行：一曰，孝行以親父母；二曰，友行以尊賢良；三曰，順行以事師長。居虎門之左，司王朝。掌國中失之事，以教國子弟。凡國之貴遊子弟學焉。**【略】**

保氏掌諫王惡，而養國子以道。乃教之六藝：一曰五禮，二曰六樂，三曰五射，四曰五馭，五曰六書，六曰九數。乃教之六儀：一曰祭祀之容，二曰賓客之容，三曰朝廷之容，四曰喪紀之容，五曰軍旅之容，六曰車馬之容。

### 《禮記·經解》

孔子曰：「入其國，其教可知也。其爲人也，溫柔敦厚，《詩》教也；疏通知遠，《書》教也；廣博易良，《樂》教也；絜靜精微，《易》教也；恭儉莊敬，《禮》教也；屬辭比事，《春秋》教也。故《詩》之失愚，《書》之失誣，《樂》之失奢，《易》之失賊，《禮》之失煩，《春秋》之失亂。其爲人也，溫柔敦厚而不愚，則深於《詩》者也；疏通知遠而不誣，則深於《書》者也；廣博易良而不奢，則深於《樂》者也；絜靜精微而不賊，則深於《易》者也；恭儉莊敬而不煩，則深於《禮》者也；屬詞比事而不亂，則深於《春秋》者也。」

### 《莊子·天下》

《詩》以道志，《書》以道事，《禮》以道行，《樂》以道和，《易》

**《史記·孔子世家》** 孔子之時，周室微而禮樂廢，《詩》、《書》缺。追述三代之禮，序《書》傳，上紀唐虞之際，下至秦繆，編次其事。曰：「夏禮，吾能言之，杞不足徵也。殷禮，吾能言之，宋不足徵也。足，則吾能徵之矣。」觀殷夏所損益，曰：「後雖百世可知也，以一文一質。周監二代，郁郁乎文哉！吾從周。」故《書》傳，《禮記》自孔氏。

**《孔子語魯大師》** 「樂其可知也。始作翕如，縱之純如，皦如，繹如也，以成。」  
「吾自衛返魯然後樂正，《雅》、《頌》各得其所。」

**《古者》** 《詩》三千餘篇，及至孔子去其重，取可施於禮義，上探契后稷，中述殷周之盛，至幽厲之缺，始於莊席。故曰：「《閔雎》之亂，以爲《風》始。《鹿鳴》爲《小雅》始。《文王》爲《大雅》始。《清廟》爲《頌》始。」三百五篇，孔子皆弦歌之，以求合《韶》、《武》、《雅》、《頌》之音，禮樂自此可得而述，以備王道，成六藝。

孔子晚而喜《易》，序《彖》、《繫》、《象》、《說卦》、《文言》。讀《易》，韋編三絕，曰：「假我數年，若是，我於《易》則彬彬矣。」孔子以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教弟子，蓋三千焉，身通六藝者，七十有二人。

**《史記·滑稽列傳》** 孔子曰：「六藝於治一也。《禮》以節人，《樂》以發和，《書》以道事，《詩》以達意，《易》以神化，《春秋》以義。」

**《漢書·司馬遷傳》** 太史公曰：「先人有言：『自周公卒五百歲而有孔子，孔子至於今五百歲，有能紹而明之，正《易傳》，繼《春秋》，本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之際。』意在斯乎！意在斯乎！小子何敢攘焉！」

上大夫壺遂曰：「昔孔子爲何作《春秋》哉？」太史公曰：「余聞之董生：『周道廢，孔子爲魯司寇，諸侯害之，大夫壅之。孔子知時之不用，道之不行也，是非二百四十二年之中，以爲天下儀表，貶諸侯，討大夫，以達王事而已矣。』子曰：『我欲載之空言，不如見之於行事之深切著明也。』《春秋》上明三王之道，下辨人事之經紀，別嫌疑，明是非，定猶與，善善惡惡，賢賢賤不肖，存亡國，繼絕世，補弊起廢，王道之大者也。《易》著天地陰陽四時五行，故長於變；《禮》綱紀人倫，故長於行；《書》記先王之事，故長於政；《詩》記山川谿谷禽獸草木牝牡雌雄，故長於風；樂樂所以立，故長於和；《春秋》辯是非，故長於治人。是故《禮》以節人，《樂》以發和，《書》以道事，《詩》以達意，《易》以道化，《春秋》以道義。撥亂世反之正，莫近於《春秋》。《春秋》文成數萬，其指數千。萬物之散聚

皆在《春秋》。《春秋》之中，弑君三十六，亡國五十二，諸侯奔走不得保社稷者不可勝數。察其所以，皆失其本已。故《易》曰「差以毫釐，謬以千里」。故臣弑君，子弑父，非一朝一夕之故，其漸久矣。有國者不可以不知《春秋》，前有讒而

不見，後有賊而不知。爲人臣者不可以不知《春秋》，守經事而不知其宜，遭變事而不知其權。爲人君父者而不通於《春秋》之義者，必蒙首惡之名。爲人臣子不

通於《春秋》之義者，必陷篡弑誅死之罪。其實皆以善爲之，而不知其義，被之空言不敢辭。夫不通禮義之指，至於君不君，臣不臣，父不父，子不子。夫君不君則犯，臣不臣則誅，父不父則無道，子不子則不孝。此四行者，天下之大過也。以天下大過予之，受而不敢辭。故《春秋》者，禮義之大宗也。夫禮禁未然之前，法施已然之後，法之所爲用者易見，而禮之所爲禁者難知。」

**《漢書·翼奉傳》** 是歲，閩東大水，郡國十一飢，疫尤甚。【略】因赦天下，舉直言極諫之士。奉奏封事曰：

臣聞之於師曰，天地設位，懸日月，布星辰，分陰陽，定四時，列五行，以視聖

人，名之曰道。聖人見道，然後知王治之象，故畫州土，建君臣，立律曆，陳成敗，以視賢者，名之曰經。賢者見經，然後知人道之務，則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易》、《春秋》、

《禮》、《樂》是也。《易》有陰陽，《詩》有五際，《春秋》有災異，皆列終始，推得失，考天心，以言王道之安危。

**班固《白虎通·五經》** 孔子所以定《五經》者何？以爲孔子居周之末世，王道陵遲，禮樂廢壞，強陵弱，衆暴寡，天子不敢誅，方伯不敢伐，閔道德之不行，故周流應聘，冀行其聖德。自衛反魯，自知不用，故追定《五經》以行其道。故孔子曰：「《書》曰『孝乎惟孝，友於兄弟，施於有政，是亦爲政』也。孔子未定《五經》如何？周衰道失，綱散紀亂，五教廢壞，故五常之經咸失其所，象《易》失理，則陰陽萬物失其性而乖，設法謗之言，並作《書》三千篇，作《詩》三百篇，而歌謡怨謔也。」

### 右論孔子定五經

已作《春秋》，復作《孝經》何？欲專制正。自天子下至庶人，上下通《孝經》者。夫制作禮樂，仁之本，聖人道德已備，弟子所以復記《論語》何？見夫子遭事殿變，出之號令足法。

### 右論《孝經》《論語》

文王所以演《易》何？商王受不率仁義之道，失爲人法矣。已之調和陰陽常

微，故演《易》，使我得卒至於太平日月之光明，則如《易》矣。

### 右論文王演《易》

伏羲作八卦何？伏羲始王天下，未有前聖法度，故仰則觀象於天，俯則觀法於地，觀鳥獸之文，與地之宜，近取諸身，遠取諸物，於是始作八卦，以通神明之德，以象萬物之情也。

### 右論伏羲作八卦

經所以有五何？經，常也。有五常之道，故曰《五經》。《樂》仁，《書》義，

《禮》禮，《易》智，《詩》信也。人情有五性，懷五常不能自成，是以聖人象天五常之道而明之，以教人成其德也。

### 右論五經象五常

《五經》何謂？《易》、《尚書》、《詩》、《禮》、《春秋》也。《禮經解》曰：「溫柔寬厚，《詩》教也。疏通知遠，《書》教也。廣博易良，《樂》教也。潔靜精微，《易》教也。恭儉莊敬，《禮》教也。屬詞比事，《春秋》教也。」

### 右論五經之教

《春秋》何常也？則黃帝以來，何以言之？《易》曰：「上古結繩而治，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，百官以理，萬民以察。」後世聖人，謂五帝也。《傳》曰：「三皇百姓計神玄書，五帝之世受錄圖，史記從政錄帝魁已來，除禮樂之書三千二百四十篇也。」

### 右論書契所始

### 邱濬《大學衍義補》卷六九《治國平天下之要·崇教化·設學校以立教中》

三代學校之制，其鄉學之名雖有不同，而國學之名則無或異。然其所以教之者，無間小大，壹是皆以明倫爲本焉。所謂養老、教民、習射，其義雖殊，而同歸於闡明倫理以爲教本，養育人才以爲治具而已。蓋今日教之於學校，俾其講明義理，異日則將用之於政治，使其推平日學校之所講明者，以施政行教而輔君善俗焉。

### 柯尚遷《周禮全經釋原》卷五

教也者，不貴於語言而貴以德化。德而無位以處之，則德隱而教不行。故先王爲之位以授德，爲之職以處能。位職各稱其人，則教化自行矣。故自比長以至鄉大夫，其等雖懸，而所以爲教一也。夫讀法糾戒，月吉歲時皆屬民焉，則耳提面命，不是過矣。德行道藝，教之具也，昏、冠、飲酒、喪、祭、射、鄉，教以禮也。校九比，辨施舍，六畜車輦，教以事也。古之所

以爲教者不出乎此，人之所以爲人不外乎此矣。不獨教之，而又書之，不惟書

之，而又攷之。攷之既審，乃會鄉之衆寡而行賓興之禮，上者進于王，次者觀之詢之，以進退其秩，則人心孰不激勸而向於善耶？故德稱其位則德尊，教以其德則化行。爲之爵以次其尊卑，爲之禮儀、官室、衣服、度數以等其分，爲之鄉遂諸職事以用其才。有德禮以感之，無刑政以驅之，官不出其鄉，教不離其事，有激勸之權，有訓告之備，斯先王所以民日遷善遠罪而不自知，致雍熙太和之盛，其機蓋在此矣。後世不知位職之辨、立教之法，別立教官，專以語言誦授爲教，鄉無崇德之位，民無觀感之實，縱曰致治，不過財穀豐盈而已，德禮之備、民心之淳無有也。聖君賢相出焉，宜以此爲首務。

**魏裔介《兼濟堂文集》卷一五〈關夫子送木記〉** 昔余先祖乾仲公爲諸生時，苦志讀書，常在於夜或至四鼓，大暑之月尚親燈火，以溫水置足下，熱極則濯，濯已復讀。常立課程，誦抄講課未嘗一日有間也。

#### 《欽定八旗通志》卷九四

一、滿漢各監生，於朔望日隨行釋奠禮外，有講書、覆講、上書、覆背諸課程，每月三回，週而復始。兩廂及六堂官講《四書》、《性理》、《通鑑》。博士講《五經》。

**李光地《榕村集》卷二一〈答王仲退問目四條〉** 《四書》、《六經》及濂洛關閩之書，人須終身藝之，如農夫之終歲而藝五穀也。藝五穀者，每種必盡其勤，方其盡力於此，不知有彼也。若來年未蘇，而又長彼黍稷，雖有上農不能兼施。此須立課程爲之，每藝一經，必盡自家分量，務令徹底方休。藝之之法，一曰熟誦經文也；二曰盡參衆說而別其同異，較其短長也；三曰精思以釋所疑，而猶未敢自信也；四曰明辨以去所非，而猶未敢自是也。能於一經上得其門而入，則諸書皆同室而異戶者，可以類推而通。古之成業以名世者，其必由此矣。

#### 《康有爲全集》第一集《教學通義·六經第九》

周公之制，有「六德」、「六行」、「六藝」，讀法之公學，有百官之專學，有王公卿士師儒之大學，天下人士習遊於其中，術業日精，而養民經國之法亦美備。其法人與天祭，器與道合，粗與精均，貫上下合，事物無不周徧。此周公所以位天地，育萬物，盡人性，智周天下，道濟生民，範圍而不能過，曲成而無有遺。蓋承黃帝、堯、舜之積法，監二代之文，兼三王之事，集諸聖之成，遭遇其事，得位行道，故能創制顯庸，極其美備也。

孔子雖聖，而絀於賤卑，不得天位以行其損益百世、品擇四代之學，即躬當明備，亦不過與史佚之徒佐翊文明。況生丁春秋之末造，天子失官，諸侯去籍，

百學放黜脫壞大半矣。孔子勤勤懇懇，遠適宗周，徧遊列國而搜求之。問禮於老聃，訪樂於萇宏，求三百五篇於太師，得三王、五帝及百二十國寶書於外史，得《易象》、《春秋》於魯太史，聞《韶》於齊，正《樂》於自衛反魯之後，學《易》於五十一年，修《春秋》於獲麟之歲。區區數者，不過先王一官一守破壞之餘，孔子得之已備極艱難矣，況百官之學乎？孔子以一身備掌故之宗，嗣文王、周公之道，然既不得位，自無制作之事相迫而來。所與講求者，皆天下之英才，但與講禮、樂、詩、書之道，道德義理之精，自無暇及農、醫、瑣細之業，不如有國者實事相近也。

治家當備米、鹽、灶、盎之物，治國並搜巫、醫、農、牧之官，理勢自然。有精與不精，無才與不才，皆不能缺少。必不能坐談高義，捨器言道，遂可家有衣食，國備兵農也。周公以天位而制禮，故範圍百官萬民，無不曲備。孔子以布衣之賤，不得位而但行教事，所教皆英才之士，故皆授以王、公、卿、士之學，而未嘗爲農、工、商、賈、畜牧、百業之民計，以百業之學有周公之制在也。孔子未嘗不欲如周公之爲萬民百業計也，曰：「富之！」「教之！」如有用我者，吾其爲東周乎！」鳳鳥不至，河不出圖，吾已矣夫！」久矣，吾不復夢見周公。」此孔子朝夕欲學周公之爲萬民百業計也。天命不在，僅與七十子講業，則取所得於適周環遊之大業授之弟子，故所雅言詩、書、執禮。又曰：「興於《詩》，立於《禮》，成於《樂》。」其教子鯉，亦以《詩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以教士。《列子·仲尼篇》曰：「曩吾修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，以治天下，遺來世。」《莊子·天下篇》：「其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，鄒魯之士縉紳先生能明之。」《徐无鬼篇》曰：「縱說之，則以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。」此四者，皆先王之典章，孔子修之以教學者。其所引導，《詩》、《禮》尤先，而《書》亦常所稱說，《樂》其稍後者也。《詩》在先王本與《樂》合，不能離析。至孔子時，《詩》篇益多，國政具在，詞義深美，孔子拔出之以爲一術，爲教小子之先。故曰：「小子何莫學夫《詩》？」可興、可觀、可羣、可怨。」教子鯉曰：「女爲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矣乎？」實爲後世教學以詞章教士之祖。故《詩》爲詞章，《禮》爲掌故，《書》爲史學，後世之學統出於孔門，發軔於此。博我以文，讀書爲學，即此也。惟《詩》在聲辭，隨地隨人可肄習之。樂教成德，且存於器數，布衣儒生既難備六代之聲容禮器，況出遊之日多，故在孔子雖四術並教，已是《詩》教多而《樂》教稍微。弟子亦通《詩》、《書》，精《禮》學者尚多，精於《樂》學者蓋亦寡矣。孔門之言樂，太伯琴瑟猶存。至於六代之樂，恐亦當求之魯太師，闕里未必備樂官、

樂器矣。四者爲先王典章，故稱爲經。經者，經綸之謂，非有所尊也。章實齋嘗有是說。又四者皆爲士人日用，可爲公學，以《文王世子》、《大樂司》考之，猶是先王之教也。

至於《易》也，掌於太卜，存於魯史，春秋士大夫罕得見之，自非卜史，傳習蓋寡。孔子得之，爲《十翼》以贊之。然微妙精深，於民生日用飲食不如《詩》、《禮》之切，孔子雖韋編三絕，用功至深，然罕以告學者，故《論語》、《戴記》所載孔門弟子學術言論，及《易》者絕少。曾子、子思、孟子皆有遺書，絕不及《易》。孟子似未嘗見《易》者，惟嘗傳於商瞿，想高弟弟子性近是者則授之，然不以偏教門人決也。然《易》亦爲先王之典。惟《春秋》則孔子因魯史而筆削，則全爲孔子自著之書。然至漢時，《易》不著於竹帛，惟以口耳相傳授，又作於獲麟之歲，孔子已垂暮，其不以偏教門人又明著也。

《春秋》感亂賊，據《周禮》明君臣，取新義，明制作，然率爲天下、國家、王公、卿、大夫，不逮士民，近於大學，尤非童僕民豎之公學。傳子夏、丘明而習於齊、魯者，子夏之傳尤盛，是二學者，孔子寡以教弟子，非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比也。然因弟子有傳習者，故一再傳而益盛，道益尊。

莊子曰：「孔子言治，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、《易》、《春秋》。《詩》以道志，《書》以道事，《禮》以道行，《樂》以道和，《易》以道陰陽，《春秋》以道名分。」又曰：「繙十二經以見老子。」荀子曰：「夫學始於誦經，終於習禮。」於是孔門有「六經」之名。然莊子謂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，鄒魯之士縉紳先生多能明之。秦人禁偶語《詩》、《書》，於是《詩》、《書》之傳特盛，《儒林傳》亦畧可考。《易》、《春秋》孤微，遠非其比也。

《論語》記孔子行事言論，至漢時稱傳，未稱爲經。《孝經》特孔門後學所掇緝，文義淺薄，蓋學記、經解之類也。孔子既沒，子夏、曾子、有若、子貢，皆能傳其學而張之。七十子之徒散遊諸侯，大者爲卿相師傅，小者友教士大夫。子張居齊，子羽居楚，子貢居齊，子夏居西河，而子夏爲魏文侯師，段干木、田子方、禽滑厘、李克、翟璜皆其弟子。戰國名士大師，若墨翟、莊周、吳起、荀卿，皆傳六藝於孔門。大賢子思以孔子之孫，又能世其家學。傳子白、子上、子臧、子求、子魚，皆能保守勿失。「六經」，《論語》傳播益盛。故史遷曰：「天下言六藝者，皆出於夫子，可謂至聖。」《經解》曰：「入其國，其教可知也。溫柔敦厚，《詩》教也；潔靜精微，《易》教也；疏通知遠，《書》教也；廣博易良，《樂》教也；恭儉莊

敬，《禮》教也；屬辭比事，《春秋》教也。」於是以「六經」之教馳國政，蓋「六經」衣被天下矣。然戰國時，諸子之學猶昌，遭離秦火，百家並滅。漢興，諸儒抱遺經，甚摯甚尊，又先王之道也，故文、景未能盡棄之。至武帝時，董仲舒請立學，勉不在孔氏之學者，田蚡、公孫宏成之。「六經」皆立博士，設弟子，自是決科射策皆以經進，天下士皆言經義，班孟堅以爲祿利之道致然。然後世遂以「六經」爲學，而治亦因之。周公避位，孔子獨尊，以「六經」出於孔子也。然自是周公百官之學滅矣。

經雖出於孔子，而其典章皆周公經綸之跡，後世以是爲學，豈不美哉！雖然，以之教學則可，然亡官守之學則不可。「六經」言官守之學，道本燦然。然封建已廢，井田世祿不行，君日尊，民日遠，地日大，雖用「六經」爲教，而「六經」之治則掃地，是名雖尊孔子，而實非孔子之學矣。然「六經」之言治雖不宜用，而「六經」之言道則講之日精，此則全爲孔子之學，而不得屬之周公矣。後世之民不幸，不得見周公之治，遇官學之全明，在數系末度，蕃息蓄藏，備養民之理，稱神明之容。後世學者猶幸存「六經」，《論語》，獲知理道，此則孔子之功，而非孔子所願也。

《論語》爲言德行之書，間及禮、樂，寡及射、御，絕不及書、數及卜祝、農醫、天文、地輿之學，純乎其爲師氏之學，爲後世學之大宗。驅天下而納之，自童蒙至耆儒老師咸習之。至宋益盛。後世百治不舉，而人心風俗猶有善者，賴此而已。此則全乎孔子之學也。至《易》道陰陽，《春秋》道名分，古之士大夫所未聞者。而使髫龀童子偏誦之，此則於民事無益，而徒襲先聖之言而已，似可商易者也。

自漢以後，周公之治道掃地，惟孔子「六經」、《論語》之義尚存於人心。惟治既不興，則教亦不偏，且無以輔教，而孔子義理之學亦寢亡矣。今中國圓顱方趾四萬萬人，而荷擔《論語》，負任道統，日以教爲事者，竟寡其人，孔子之道亦可云衰矣。作君作師，本分二道，不必強合，反不能精。今復周公教學之舊，則官守畢舉。莊子所謂百官以此相齒，以事爲常，以衣食爲主，蕃息畜藏，老幼孤寡爲意，六通四闢，小大精粗，其運無乎不在，外王之治也；誦《詩》、《書》，行《禮》、《樂》，法《論語》，一道德，以孔子之義學爲主，內聖之教也。二者兼收並舉，庶幾周、孔之道復明於天下。

## 論說

### 通論

寢說，遂不言而死者，衆矣。然天下莫知貴其不言也。故道可道，非常道，名可名，非常名。著於竹帛，鏤於金石，可傳於人者，其粗也。五帝三王，殊事而同指，異路而同歸。晚世學者，不知道之所一體，德之所總要，取成之跡，相與危坐而說之，鼓歌而舞之，故博學多聞，而不免於惑。《詩》云：「不敢暴虎，不敢馮河。人知其一，莫知其他。」此之謂也。

#### 劉安《淮南子·齊俗訓》

樸至大者無形狀，道至眇者無度量，故天之圓也不得規，地之方也不得矩。往古來今謂之宙，四方上下謂之宇，道在其間，而莫知其所。故其見不遠者，不可與語大；其智不闊者，不可與論至。昔者馮夷得道，以潛大川；鉗且得道，以處崑崙。扁鵲以治病，造父以御馬，羿以之射，倕以之斬，所爲者各異，而所道者一也。夫稟道以通物者，無以相非也。譬如同陂而溉田，其受水均也。今屠牛而烹其肉，或以爲酸，或以爲甘，煎熬燎炙，齊味萬方，其本一牛之體。伐楩柟豫樟而剖裂之，或爲棺槨，或爲柱梁，披斷撥槎，所用萬方，然一木之樸也。故百家之言，指奏相反，其合道一體也。譬如絲竹金石之會樂同也，其曲家異而不失於體。伯樂、韓風、秦牙、管青，所相各異，其知馬一也。故三皇五帝，法籍殊方，其得民心均也。故湯入夏而用其法，武王入殷而行其禮，桀、紂之所以亡，而湯、武之所以爲治。故剖劂銷鋸陳，非良工不能以制木；鑪橐埵坊設，非巧冶不能以冶金。屠牛吐一朝解九牛，而刀以剃毛；庖丁用刀十九年，而刀如新剖硎。何則？游乎衆虛之間。

若夫規矩鉤繩者，此巧之具也，而非所以巧也。故瑟無絃，雖師文不能以成曲；徒絃，則不能悲。故絃，悲之具也，而非所以爲悲也。若夫工匠之爲連鑄，運開、陰閉、眩錯，入於冥冥之眇，神調之極，游乎心手衆虛之間，而莫與物爲際者也。若夫治國家而弭人民，又何爲乎絲桐之間？驕忌子曰：「夫大弦濁以春溫者，君也；小弦廉折以清者，相也；攫之深而舍之愉者，政令也；鈞諧以鳴，大小相益，回邪而不相害者，四時也。」王曰：「善。」

#### 劉安《淮南子·汜論訓》

先王之制，不宜則廢之。末世之事，善則著之。是故禮樂未始有常也。故聖人制禮樂，而不制於禮樂。治國有常，而利民爲本；政教有經，而令行爲上。苟利於民，不必法古；苟周於事，不必循舊。夫夏、商之衰也，不變法而亡。三代之起也，不相襲而王。故聖人法與時變，禮與俗化，衣服器械各便其用，法度制令各因其宜。故變古未可非，而循俗未足多

#### 劉安《淮南子·俶真訓》

百家異說，各有所出，若夫墨、楊、申、商之於治道，猶蓋之無一槩，而輪之無一幅，有之可以備數，無之未有害於用也。己自以爲獨擅之，不通之于天地之情也。

曰：「善。」

#### 劉安《淮南子·本經訓》

今至人生亂世之中，含德懷道，拘無窮之智，鉗口

也。百川異源而皆歸於海，百家殊業而皆務於治。王道缺而《詩》作，周室廢、禮義壞而《春秋》作。《詩》、《春秋》，學之美者也，皆衰世之造也，儒者循之以教導於世，豈若三代之盛哉！以《詩》、《春秋》為古之道而貴之，又有未作《詩》、《春秋》之時。夫道其缺也，不若道其全也。誦先王之《詩》、《書》，不若聞得其言，聞得其言，不若得其所以言。得其所以言者，言弗能言也。故道可道者，非常道也。**【略】**

夫弦歌鼓舞以爲樂，盤旋揖讓以修禮，厚葬久喪以送死，孔子之所立也，而墨子非之。兼愛尚賢，右鬼非命，墨子之所立也，而楊子非之。全性保真，不以物累形，楊子之所立也，而孟子非之。趨捨人異，各有曉心。故是非有處，得其處則無非，失其處則無是。

### 劉安《淮南子·修務訓》

通於物者不可驚以怪，喻於道者不可動以奇，察於辭者不可燿以名，審於形者不可遯以狀。世俗之人，多尊古而賤今，故爲道者必託之於神農、黃帝而後能入說。亂世闇主，高遠其所從來，因而責之。爲學者，蔽於論而尊其所聞，相與危坐而稱之，正領而誦之。此見是非之分不明。

夫無規矩，雖奚仲不能以定方圓；無準繩，雖魯般不能以定曲直。是故鍾子期死，而伯牙絕絃破琴，知世莫賞也；惠施死，而莊子寢說言，見世莫可爲語者也。夫項託七歲爲孔子師，孔子有以聽其言也。以年之少，爲閭丈人說，救敵不給，何道之能明也！

昔者，謝子見於秦惠王，惠王說之。以問唐姑梁，唐姑梁曰：「謝子，山東辯士，固權說以取少主。」惠王因藏怒而待之。後日復見，逆而弗聽也。非其說異也，所以聽者易。夫以徵爲羽，非絃之罪；以甘爲苦，非味之過。楚人有烹猴而召其鄰人，以爲狗羹也而甘之。後聞其猴也，據地而吐之，盡寫其食。此未始知味者也。邯鄲師有出新曲者，託之李奇，諸人皆爭學之。後知其非也，而皆棄其曲。此未始知音者也。鄙人有得玉璞者，喜其狀，以爲寶而藏之。以示人，人以爲石也，因而棄之。此未始知玉者也。故有符於中，則貴是而同今古；無以聽其說，則所從來者遠而貴之耳。此和氏之所以泣血於荆山之下。

今劍或絕側羸文，齧缺卷鉗，而稱以頃襄之劍，則貴人爭帶之。琴或撥刺枉橈，闊解漏越，而稱以楚莊之琴，側室爭鼓之。苗山之鋌，羊頭之銷，雖水斷龍舟，陸剝兕甲，莫之服帶。山桐之琴，潤梓之腹，雖鳴廉脩營，唐牙莫之鼓也。通人則不然。服劍者期於銛利，而不期於墨陽、莫邪；乘馬者期於千里，而不期於驛驅、綠耳；鼓琴者期於鳴廉脩營，而不期於濫脅、號鐘；誦詩書者期於通道略

物，而不期於《洪範》、《商頌》。聖人見是非，若白黑之於目辨，清濁之於耳聽。衆人則不然，中無主以受之。譬若遺腹子之上隴，以禮哭泣之，而無所歸心。故夫學子之相似者，唯其母能知之；玉石之相類者，唯良工能識之；書傳之微者，唯聖人能論之。今取新聖人書，名之孔、墨，則弟子句指而受者必衆矣。故美人者，非必西施之種；通士者，不必孔、墨之類。曉然意有所通於物，故作書以喻意，以爲知者也。誠得清明之士，執玄鑑於心，照物明白，不爲古今易意，據書明指以示之，雖闔棺亦不恨矣。

### 劉安《淮南子·泰族訓》

夫物未嘗有張而不弛，成而不毀者也，惟聖人能盛而不衰，盈而不虧。神農之初作琴也，以歸神；及其淫也，反其天心。夔之初作樂也，皆合六律而調五音，以通八風；及其衰也，以沉湎淫康，不顧政治，至於滅亡。蒼頡之初作書，以辨治百官，領理萬事，愚者得以不忘，智者得以志遠；至其衰也，爲姦刻僞書，以解有罪，以殺不辜。湯之初作匱也，以奉宗廟鮮橘之具，簡士卒，習射御，以戒不虞；至其衰也，馳騁獵射，以奪民時，罷民之力。堯之舉禹、契、后稷、皋陶，政教平，姦息，獄訟止而衣食足，賢者勸善而不肖者懷其德；及至其末，朋黨比周，各推其與，廢公趨私，內外相推舉，姦人在朝而賢者隱處。故《易》之失也，卦《書》之失也，敷《樂》之失也，淫《詩》之失也，辟《禮》之失也，責《春秋》之失也，刺。天地之道，極則反，盈則損。五色雖朗，有時而渝；茂木豐草，有時而落；物有隆殺，不得自若。故聖人事窮而更爲法，弊而改制，非樂變古易常也，將以救敗扶衰，黜淫濟非，以調天地之氣，順萬物之宜也。

聖人天覆地載，日月照，陰陽調，四時化，萬物不同，無故無新，無疏無親，故能法天。天不一時，地不一利，人不一事，是以緒業不得不端，趨行不得不殊方。五行異氣而皆適調，六藝異科而皆同道。溫惠柔良者，《詩》之風也；淳龐敦厚者，《書》之教也；清明條達者，《易》之義也；恭儉尊讓者，《禮》之爲也；寬裕簡易者，《樂》之化也；刺幾辯義者，《春秋》之靡也。故《易》之失鬼，《樂》之失淫，《詩》之失愚，《書》之失拘，《禮》之失伎，《春秋》之失訾。六者，聖人兼用而財制之。失本則亂，得本則治。其美在調，其失在權。水火金木土穀異物而皆任，

輪圓輿

方，輶從衡橫，勢施便也。驂欲馳，服欲步，帶不厭新，鉤不厭故，處地宜也。《關雎》興於鳥，而君子美之，爲其雌雄之不乖居也；《鹿鳴》興於獸，君子大之，取其見食而相呼也。泓之戰，軍敗君獲，而《春秋》大之，取其不踰禮而行也。成功立事，豈足多哉，方指所言，而非之孤憤，張儀、蘇秦之從衡，皆撥取之權，一切之術也，非治之大本，事之恒常，可博聞而世傳者也。【略】

五帝三王之道，天下之綱紀，治之儀表也。今商鞅之啟塞，申子之三符，韓非之孤憤，張儀、蘇秦之從衡，皆撥取之權，一切之術也，非治之大本，事之恒常，可博聞而世傳者也。

子囊北而全楚，北不可以爲庸；弦高誕而存鄭，誕不可以爲常。今夫《雅》、《頌》之聲，皆發於詞，本於情，故君臣以睦，父子以親。故《韶》、《夏》之樂也，聲浸乎金石，潤乎草木。今取怨思之氣，豈所謂樂哉！趙王遷流於房陵，思故鄉，作爲《山水》之嘯，聞者莫不殞涕。荆軻西刺秦王，高漸離、宋意爲擊筑，而歌於易水之上，聞者莫不瞋目裂眥，髮植穿冠。因此聲爲樂而入宗廟，豈古之所謂樂哉！

故弁冕輶輿，可服而不可好也；大羹之和，可食而不可嗜也；朱弦漏越，一唱而三嘆，可聽而不可快也。故無聲者，正其可聽者也；其無味者，正其足味者也。吠聲清於耳，兼味快於口，非其貴也。故事不本於道德者，不可以爲儀；言不合乎先王者，不可以爲道；音不調乎《雅》、《頌》者，不可以爲樂。故五子之言，所以便說掇取也，非天下之通義也。

### 劉安《淮南子·要略訓》

夫作爲書論者，所以紀綱道德，經緯人事，上考之天下揆之地，中通諸理。雖未能抽引玄妙之中才，繁然足以觀終始矣。總要舉

凡，而語不剖析純樸，靡散大宗，懼爲人之惛惛然弗能知之，故多爲之辭，博爲之說，又恐人之離本就末也。故言道而不言事，則無以與世浮沉；言事而不言道，則無以與化游息。故著二十篇，有《原道》，有《俶真》，有《天文》，有《地形》，有《時則》，有《覽冥》，有《精神》，有《本經》，有《主術》，有《繆稱》，有《齊俗》，有《道應》，有《氾論》，有《詮言》，有《兵略》，有《說山》，有《說林》，有《人間》，有《脩務》，有《泰族》也。【略】

凡屬書者，所以窺道開塞，庶後世使知舉錯取舍之宜適，外與物接而不眩，內有以處神養氣，宴煩至和，而已自樂所受乎天地者也。故言道而不明終始，則不知所倣依，言終始而不明天地四時，則不知所避諱；言天地四時而不引譬援

類，則不知精微；言至精而不原人之神氣，則不知養生之機；原人情而不言大聖之德，則不知五行之差，言帝道而不言君事，則不知小大之衰，言君事而不爲稱喻，則不知動靜之宜，言稱喻而不言俗變，則不知合同大指；已言俗變而不言往事，則不知道德之應；知道德而不知世曲，則無以耦萬方；知氾論而不著書二十篇，則天地之理究矣，人間之事接矣，帝王之道備矣。其言有小有巨，有微有粗，指奏卷異，各有爲語。今專言道，則無不在焉，然而能得本知末者，其唯聖人也。

今學者無聖人之才，而不爲詳說，則終身顛頓乎混濁之中，而不知覺寤乎昭明之術矣。今《易》之乾、坤足以窮道通意也，八卦可以識吉凶，知禍福矣，然而伏羲爲之六十四變，周室增以六爻，所以原測淑清之道，而据逐萬物之祖也。夫五音之數，不過宮、商、角、徵、羽，然而五弦之琴不可鼓也，必有細大駕和，而後可以成曲。今畫龍首，觀者不知其何獸也，具其形，則不疑矣。今謂之道則多，謂之物則少，謂之術則博，謂之事則淺。推之以論，則無可言者，所以爲學者，固欲致之不言而已也。

夫道論至深，故多爲之辭以抒其情；萬物至衆，故博爲之說以通其意。辭雖壇卷連漫，絞紛遠緩，所以洮汰滌蕩至意，使之無凝竭底滯，捲握而不散也。夫江、河之腐齒不可勝數，然祭者汲焉，大也。一盃酒白，蠅漬其中，匹夫弗嘗者，小也。誠通乎二十篇之論，睹凡得要，以通九野，徑十門，外天地，捭山川，其於逍遙一世之間，宰匠萬物之形，亦優游矣。若然者，挾日月而不姚，潤萬物而不耗。曼兮洮兮，足以覽矣！藐兮浩兮，曠曠兮，可以游矣。

文王之時，紂爲天子，賦斂無度，殺戮無止，康梁沉湎，宮中成市，作爲炮烙之刑，剗諫者，剔孕婦，天下同心而苦之。文王四世疊善，修德行義，處岐周之間，地方不過百里，天下一垂歸之。文王欲以卑弱制強暴，以爲天下去殘除賊而成王道，故太公之謀生焉。文王業之而不卒，武王繼文王之業，用太公之謀，悉索薄賦，躬擐甲冑，以伐無道而討不義，誓師牧野，以踐天子之位。天下未定，海內未輯，武王欲昭文王之令德，使夷狄各以其賄來貢，遼遠未能至，故治三年之喪，殯文王於兩楹之間，以俟遠方。武王立三年而崩，成王在褓襁之中，未能用